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张国洋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

证券代码：688105

证券简称：诺唯赞

公告编号：2024-046

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